

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2023年8月17日，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泓淋电力”）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《泓淋电力新能源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。根据协议内容，公司将获得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的奖励资金6,270.00万元人民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6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政府奖励资金6,270.00万元人民币已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、确认和计量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，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将全部计入其他收益。

2、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将收到的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将会增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6,270.00万元人民币（未经审计），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该政府补助资金，不具有可持续性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。

3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泓淋电力新能源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》；
- 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1日